



大学外语系列丛书

DAXUE WAIYU XILIE CONGSHU

马冬 主编



大学英语 体验写作教程 (第三册)



HEUP 哈尔滨工程大学出版社
Harbin Engineering University Press

大学英语体验写作教程

(第三册)

主 编 马 冬
副主编 沈 琳 付 晶

哈尔滨工程大学出版社

内 容 简 介

《大学英语体验写作教程(第三册)》是在第一册和第二册的基础上,针对谋篇布局形成文章的知识 and 技巧进行了详细地阐述和讲解,旨在帮助广大学习者深刻理解并掌握英语写作中的语篇知识,培养和提高英语写作的实践能力。

一方面,本书注重系统的理论知识——语篇的理论、修辞理论以及英汉语篇结构比较以及衔接技巧等。另一方面,本书在对理论知识逐层详细介绍之后,配以典型的写作习题和程度适中的整套习题,帮助学习者对理论知识的进一步理解,并引导他们将理论应用于实践。

本书可作为高等院校英语专业本科生及研究生的教材,也可作为非英语专业类学生写作参考用书。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大学英语体验写作教程. 第3册/马冬主编. —哈尔滨:
哈尔滨工程大学出版社, 2010. 8
ISBN 978 - 7 - 81133 - 858 - 4

I. ①大… II. ①马… III. ①英语 - 写作 - 高等学校
- 教材 IV. ①H31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0)第 149794 号

出版发行 哈尔滨工程大学出版社
社 址 哈尔滨市南岗区东大直街 124 号
邮政编码 150001
发行电话 0451 - 82519328
传 真 0451 - 82519699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哈尔滨市石桥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87 mm × 960 mm 1/16
印 张 13.5
字 数 264 千字
版 次 2010 年 8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0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32.00 元
<http://press.hrbeu.edu.cn>
E-mail: heupress@hrbeu.edu.cn

前言

PREFACE

在长期的英语语言教学与科研中,很多教师发现英语写作课是各项语言技能中最难教的课程之一,既有写作技能培养自身的特点,也有多重影响因素。本系列写作教程以词句为基础,慢慢扩展,从各方面加强学生的写作技能,第一、二、三册教材以基础写作为主,第四册教材更加注重培养应用能力,力求以新的教材编写理念向学生提供其未来工作和学习所需的实用英语技能和实践机会。

本系列教程每册都分为两大部分,第一部分为基础技能,第二部分为实战训练部分,同时第一部分里包括理论基础部分和理论扩展部分。本套教材的特点是使用时伸缩自如、侧重灵活、适用面广、实用性强,以全面提高大学生英语写作能力为导向。本系列教程在重视理论上,重视实践经验的总结。本套教材由九位老师共同编写,所有的参编人员均为长期从事基础教学的老师。他们有丰富的实践经验,也有高水平的科研能力,为学习者的后续学习打下良好的基础。

本书用汉语写作,更有利于中国大学生提高以语言策略为主的写作技能,更能从实际出发给学生指导和启迪。本书从最基础的词句写作开始,同时和最新考试试题与生活实践相结合,循序渐进;写作语言通俗易懂,可在教师的指导下,配合学生自测和自学,在较短时间内快速提高个人写作能力。

本书由马冬主编,沈琳、付晶副主编。第一篇由马冬主编(约94千字),第二篇、第三篇由沈琳(约90千字)、付晶(约80千字)合编,孟菲、张莉、吕娜等参与编写。

在编写过程中,我们参考了大量的文献资料,在此,我们谨向这些文献资料的作者表示诚挚的谢意。由于编者水平有限,书中难免存在不妥和疏漏之处,敬请广大读者批评指正。

马冬

2010年6月21日

目 录

CONTENTS

基础篇

第1章 语篇理论概述	3
1.1 大学生 ESL 写作能力现状	3
1.2 语篇意识培养的必要性	4
1.3 语篇特征及语篇写作能力	6
1.4 语篇分析及篇章语言学	7
第2章 对比修辞学理论	9
2.1 英语写作学与西方古典修辞学	9
2.2 卡普伦与对比修辞学起源	12
2.3 20 世纪后期对比修辞学的发展	15
2.4 对比修辞学发展新趋势	18
2.5 国内对比修辞学研究状况	19
总结	22
第3章 英汉语语篇结构对比研究	23
3.1 语篇结构影响因素	23
3.2 汉语及 ESL 语篇结构分析	30
3.3 英语语篇文体分析	34

技巧篇

第4章 衔接	57
4.1 衔接理论的产生	57
4.2 国外衔接理论的发展	57
4.3 国内衔接理论的发展	59
第5章 语篇衔接手段	62
5.1 语法衔接(非结构衔接)	62
5.2 主位推进模式(结构衔接)	74
第6章 语篇衔接理论实证研究及其应用中的错误分析	86
6.1 衔接理论实证研究综述	86
6.2 具体错误分析	88
6.3 主位推进模式的使用分析	93



6.4 连贯技能训练	95
实践应用篇	
第7章 写作练习	101
7.1 正反观点对比及作者态度型作文	101
7.2 现象分析和作者态度型作文	104
7.3 问题解决型作文	108
第8章 真题示范	113
8.1 示范1	113
8.2 示范2	131
8.3 示范3	150
8.4 示范4	168
第9章 美文欣赏	184
9.1 我有一个梦想	184
9.2 奥巴马就职演说	188
9.3 没有我世界照常运转	197
9.4 永远别放弃梦想	200
9.5 不做有才华的穷人	202
9.6 完美的妻子	205
参考文献	209

基 础 篇





第1章 语篇理论概述

1.1 大学生 ESL 写作能力现状

提高大学生的英语写作能力和水平是当代社会发展的客观需要。随着中国改革开放的不断深入和经济建设的全面发展,我国与国际社会间的交流日益广泛和频繁,英文信息量的输入和输出也在逐年增加。为了更好地进行国际合作与交流,让中国了解世界,同时也让世界认识中国,当代中国急需培养能够用地道英语进行口语和写作交流的人才。在对我国大学生英语写作能力的要求不断提高的环境下,英语写作逐渐发展成为当代大学生的一项必须掌握的英语技能。

早在1983年上海交大王士先对历届毕业生所作的调查就表明,有25.14%的工程技术人员在毕业后的工作中需要或极需要用英语写作。20世纪80年代后期,国家教委先后颁布的大学英语和专业英语教学大纲都把“写作”列为全国等级考试项目之一。但是目前大学生的英语写作能力和水平整体上尚未达到英语教学大纲规定的要求,广大英语教师也普遍认为,英语写作在英语的四项技能之中仍然是最为薄弱的环节。近年来众多学者和英语教师就如何提高大学生英语写作水平进行了多方面的探索性研究,并取得了可喜的成绩,但是与社会发展对英语写作的要求相比,我们对英语写作教学方面的研究的投入仍显不足,专论写作的文章的数量远不及对翻译、语法、词汇、阅读、听力等方面的研究,而且视角大都集中在如何提高学生写作技巧的词法和句法上,对英语写作的篇章领域的系统分析和深入研究还比较匮乏。2009年浙江大学的黄建滨和于书林对于1993年以来我国的英语写作研究状况进行了一次文献研究,研究对象为1993年至2007年间国内9种外语类核心期刊和2003年至2007年国内17种外语类期刊上发表的有关英语写作研究的文章。统计分析结果表明:自1993年以来,国内英语写作研究呈明显上升趋势,2003年至2007年这五年间,我国英语写作研究平稳发展,研究的数量远远超过2003年之前;实证研究已经开始逐渐超过非材料性研究,占相对优势地位,但研究质量有待提高;同时发现写作研究需要具体化、情境化。目前的写作研究主要是笼统地谈写作,没有根据文章体裁、写作用途、写作环境等将其具体化,主要表现为对写作体裁意识不强,对有专门用途的英语写作关注不够。针对不同体裁和不同用途的写作,写作教学方法、影响写作因素、写作语言语篇等都会呈现出不同的特点,写作者应采取不同的思维方式和认知策略,而这些在目前的研究中没有得到足够的重视和研究。只有部分研究涉及写作体裁的教学和语言层面的差异,特殊用途英语写作领



域只局限于对经贸英语和科技英语的讨论。

1.2 语篇意识培养的必要性

写作是发展人的认识能力和思维能力的重要手段,是人类独有的目的性很强的认识活动和思维活动。它是主客观统一的精神产品的生产过程,是以文字符号为载体运用书面语言反映生活的综合性脑力劳动。写作能力是智能(即思维能力和心理活动能力)和技能(即掌握和运用各种技巧的能力)的综合体。R. B. Donald 等美国作文教授所著的作文教科书有这样一段开场白:“好的想法不是从真空中产生的,而是出自思考。懂得了这一点,你就能知道什么是写作艺术。写作这一个过程——一个逐步展开的过程,始于探索,止于发现。只有经过思考、质疑、深思和将思想条理化才能实现写作。”

写作实践的强化与写作能力的提高是熟练掌握一门外语的必由之路。外语教学中常把外语能力分解为“四会”,即“读、听、说、写”四种能力。其中“读”与“听”为领会外语的能力;而“说”和“写”为运用外语表达思想的能力,也被称为“复用能力”。曾经一度对外语复用能力的要求被降低,这不仅影响了外语复用能力的提高,而且也限制及影响了语言领会能力的真正提高与巩固,因为领会能力和复用能力是相辅相成的。在语言习得过程中,语言输入(input)不等于语言吸收(intake)更不等于输出(output),即人们所输入的语言并不等于人们所掌握并输出的语言。语言学习的效率取决于所采用的有效方法和所创造的有利条件,使语言输入能够有效地转化成语言吸收从而实现有效的输出。显然对于增加语言输入量,仅靠增加“听”和“读”等领会式语言活动来输入语言,并不一定是提高语言学习效率的最佳方法。要使语言输入最有效地转化成语言吸收,就必须在语言输入的同时,尽可能地进行语言输出(output),尽可能多地进行复用式活动。实践性原则也是外语教学中一个行之有效的原则。季羨林先生就曾将“勤学苦练”看作是学习外语的“朴素的真理”。归根结底,就是多听、多说、多读、多写。无论是理论方面还是实践经验都告诉我们,外语学习中如果不重视发展复用能力,即“说”和“写”的能力,必然会影响对所学语言的有效掌握。

英语写作向来是学生学习的弱项,同时也是教师教学的薄弱环节,大学生的英语写作水平偏低已是不争的事实。许多专家学者对中学、专科、本科层次的非专业以及专业英语的教学抽样报告和诸多对英语考试的报告分析,都反映出这是一个不容忽视的、具有普遍性的问题。自1987年9月起实行全国大学英语四、六级统考以来,非英语专业学生的写作平均成绩均未能达到及格分数线,全国重点大学写作及格人数仅占参考人数的15%至25%,一直在6分左右徘徊(总分为15分),实行分制改革以来,也未见改观。自1990年专业英语实行四、八级统考以来,专业英语学生的写作平均成绩也只是在及格线上下徘徊,至今仍无重大突破。



在当前的高校英语教学中,教师普遍侧重强调写作技能的速成训练,鼓励学生以儿时熟记中国古典唐诗宋词的精神背诵英语常用句型和范文,作文的批改也只停留在纠正语法错误上。这在某种程度上导致了我国大学生的英语写作水平普遍偏低,写作能力严重滞后。主要表现在学生在文体的掌握和篇章的理解上缺乏意识,写出的作文令人感觉千篇一律。因此,从总体上来说,我国大学生未能达到英语教学大纲规定的“写”的要求,尚未真正形成初步的英语写作能力。

针对大学生英语写作中存在的难点和主要问题,毛红梅在《大学生英语教学中的写作问题研究》中发现,学生写作中存在的问题往往也是教师教学上的问题。在语言的习得中,无论是一语还是二语,语言领会能力总要超过语言复用能力,因此写作能力表现出一定程度的滞后本属自然。但是,大学生英语写作的现状是滞后得有些过于严重。词汇量偏少是导致写作困难的最主要原因。然而长期以来,由于受索绪尔和乔姆斯基为代表的语言学家的影响,语言研究的对象仅仅是语言本身,很少思考语用、文化、社会习惯等问题。以此理论为基础的外语教学,仅仅注重语言系统知识如语法、词汇的传授,而忽视了对学生语篇意识的培养。

在《大学生英语写作能力的影响因素研究》一文中,马广惠和文秋芳指出英语领会语篇知识对英语写作能力有间接影响,它的间接影响是通过它对英语听力和阅读的直接影响产生的,英语领会语篇知识对理解能力的直接影响说明语篇知识水平越高的学生,听力和阅读水平也越高。作者同时强调,只是鉴于语篇知识作为变量研究有一定难度,所以它未被作为直接因素进行考量。作者指出,学生掌握英语语篇知识(如关于英语衔接和篇章结构方面的知识)有助于学生更好地掌握上下文的关系和意义,更好地把握文章发展的脉络,从而达到理解全文中心思想的目的。实际上,鉴于英语语篇知识对于听力和阅读的影响,它对于写作水平的影响是非常显著的。

加强学生在不同语篇、语境中语用能力的培养是我国高校英语教学的发展趋势,仅仅注重语言知识的传统英语教学模式已不能满足新时代对人才的要求。根据大学外语教学指导委员会的调查,用人单位对近几年来毕业的大学生的英语综合能力普遍感到不满意,对口语及写作能力则更为不满。例如,他们认为口语能力强或非常强的仅为5%,差或极差的为37%,能胜任或基本胜任参加国际会议讲座的仅为7%,能胜任或基本胜任参加对外业务谈判的仅为14%;英语写作能力强或非常强的仅为11%,差或极差的为24%,能胜任或基本胜任学术论文或科研报告写作的仅为12%。由此可见,目前大学生在不同语篇的英语应用能力远远落后于社会发展的需要。因此,提高英语中各种文体写作水平,发展学生的语言实际运用能力已刻不容缓。

总之,越来越多的学者意识到很多学生写作能力不强的原因是他们的语篇意识淡薄,语篇知识匮乏,语篇技能训练不足,语篇写作能力差,不具备基本的语篇衔接能力,写出的文章主题不明确,语义不连贯,缺乏条理,不能达到形合意合的写作效果。在英



语写作过程中,学生常常会产生这样的困惑:①无从下手,对于英语的常用写作格式不熟悉;②学生写出来的东西让外国人看了感到莫名其妙、不知所云;③没有养成用英语思维的习惯,不少英语专业的学生在毕业时甚至无法用符合英美人习惯的语言写出一份英语个人简历或求职信。传统的英语写作教学把重点放在纠正学生作文中的语法错误及用词恰当与否等问题上,但这些并不能解决学生写作中的根本问题。在写作过程中应当注意主题突出,行文流畅,前后连贯,通过强调篇章结构的完整与统一来杜绝只见树木,不见森林的现象。有意识地加强对语篇意识的培养,认识语篇写作能力的重要性,全面提高自身的英语写作水平。这就要求写者掌握语篇分析中的相关研究成果。如胡壮麟(1994)所言,现在大家越来越多地意识到了语篇分析知识在英语写作教学中的重要性,他发表了很多文章探讨如何将语篇知识运用到写作教学中。语篇的衔接和连贯是语篇研究的核心,学习写作就是学习如何表达意义,意义的表达固然离不开词汇和句法,但更离不开语篇的连贯性、衔接性等特性。由此可见,以实际应用为基础的英语写作教学应该引入英语语篇知识与理论,培养学生的语篇意识,提高学生掌握和驾驭英语语篇的能力,从而提高学生英语写作的整体水平。

1.3 语篇特征及语篇写作能力

首先我们要对“语篇”这个概念有所了解。“语篇”在不同学者的著述中,有着不同的解释,它的定义因为研究范围、目的的不同而有诸多阐述。韩礼德和哈桑首先给语篇下了定义,即语篇指任何长度的、在语义上完整的口语和书面语的段落。Hoey 认为“语篇通常指一系列连续的话段或句子构成的语言整体”。黄国文 1988 年在《语篇分析概要》中采用的是韩礼德、夸克等人的观点,也认为语篇既是口头语言也是书面语言。但他这本书的英文译名为 *Essentials of Text Analysis*,显然这里他将 text 称作语篇。胡壮麟(1994)则指出“语篇是任何不完全受句子语法约束的在一定语境下表示完整语义的自然语言。它是广义的,既包括‘话语’(discourse),也包括‘篇章’(text)”。然而,按照篇章语言学的观点,刘辰诞(1999)指出“篇章是指一段有意义、传达一个完整信息、逻辑连贯、语言衔接、具有一定交际目的和功能的语言单位或交际事件。它依赖于语境,可以被读者接受,是文字的而不是口头的,但包括口语材料,如小说、戏剧中的人物对话”。这一解释从语言层面以及功能层面作出了比较准确的定义。不同地区的学者,对语篇这个词往往也有不同的称谓。有的学者认为话语和篇章在实际使用中具有地域的色彩。美国学者好用话语这个词,与之配套的则为话语分析;欧洲学者常用篇章的说法,相应的为篇章语言学。实际上他们所谈的是同一个内容。这里我们以语篇统称两者,把语篇理解为用于交际的一段语义连贯的文字,是一个有机的信息载体。在语篇中,词汇和词组构成句子,句子和句群等构成语篇,因此在构成语篇的句子之间必定存在着某



种逻辑上的联系。

Beaugrande 和 Dressier (1981) 在 *Introduction to Text Linguistics* 中认为,篇章应被定义为满足七个组篇标准的交际事件。若其中任何一个标准被认为没有得到满足,该篇章就不具备交际性,不具备交际性的篇章为“非篇章”。篇章是构成语篇的一个单位,他们所说的七个标准分别是:衔接、连贯、意图性、可接受性、信息性、情景性和交互性。就语言层面而言,“完整信息、逻辑连贯、语言衔接”是其定义的核心所在,这也成为判断一个语篇优劣的重要标准。具有能把一堆杂乱的材料组织成有意义且连贯的材料的能力是非常重要的。1999 年文秋芳指出,“语篇能力则是,将话语组成互相衔接、连贯的完整语篇的知识和运用这些知识的能力。”这些阐述告诉我们,每一个好的语篇都应该有一个论题结构或逻辑结构,句子之间还要有一定的语义联系和逻辑衔接。语篇中的语段或句子都必须在一定结构基础上加以组合,最终达成语篇的“形合”和“意合”,即语篇的衔接(cohesion)与连贯(coherence)。具体来说,衔接是语篇的有形网络,它体现在语篇的表层结构上,如语法手段(照应、替代、省略等)和词汇手段(复现关系、同现关系)等。连贯存在于语篇的底层,通过逻辑推理来达到语义连接,是语篇的无形网络。对于语篇的分析往往是指通过对语篇表层结构特征(语法手段、词汇手段)和深层结构特征(语义关联、逻辑关联)的描述与解释,寻找语篇衔接与连贯的内部规律性,并探讨语篇的各种功能。

而作者在语篇生成过程中所表现出的形合意连的能力即是语篇写作能力。换句话说,语篇写作能力是指语言学习者把与主题相关的语言材料组织起来,并形成形式上衔接、语义上连贯、结构上完整的语篇的能力,即使文章具有“衔接性好、连贯程度高、结构完整”的语篇特征的能力。语篇写作能力影响着语言学习者的整个英语写作水平乃至整体英语水平。

1.4 语篇分析及篇章语言学

语篇分析是一门比较年轻的学科。“语篇分析”(discourse analysis)这一术语,是被美国结构主义语言学家哈里斯 1952 年发表在美国《语言》(*Language*)杂志第 28 卷的一篇名为“语篇分析”的文中首次使用的。该文中语篇是指任何长度的、在语义上完整的口语和书面语的段落。一般说来,语篇是由一个以上的语段或句子构成,它可以是独白、对话,也可以是众人交谈;可以是文字标志,也可以是诗歌、小说。无论它以何种形式出现,都必须具有句法上的组织性和交际上的独立性;要求合乎语法,并且语义连贯,包括与外界如文化背景、事件成因等在语义上和语用上的连贯,也包括语篇内部在语言上的连贯。20 世纪 60 年代中期语篇分析开始成为一门独立的学科,20 世纪 70 年代以后各国的语言学者开始纷纷关注语篇分析知识,使之有了非常快的发展。D. Nunan



(1993)对语篇分析的定义:对语篇的功能分析,区别于着眼于语言条理特征的篇章分析。王宗炎(1988)对语篇分析的描述:关于口语和书面语句子如何组成更大意义单位(如段落、对话、会谈等)的研究。黄国文(1988)认为,语篇分析是指对比句子/话段更大的语言单位所作的语言分析,研究语篇中句子排列与衔接和连贯,是一种超句法分析,其目的在于解释人们如何构造和理解各种连贯的语篇。周光明、关长青(2001)说:“语篇分析是以篇章为基本单位,从篇章的整体出发,先分析篇章结构,然后分析段落与段落之间、句子与句子之间的衔接及逻辑思维的连贯,从而使使学生具有通览全篇的能力,掌握文本的主题,同时把握句子在表达篇章整体意义上所起的作用,最终达到‘先见林后见树,既见林又见树’的教学目的。”

胡壮麟指出,篇章语言学与语篇分析所谈实际是同一个内容,篇章语言学的内容涵盖更广一些,但过于正式,学院气较浓,令读者望而生畏。它是一门研究语言应用的科学,主要研究的是篇章的形式和功能,篇章的生产和解读过程。篇章语言学有关衔接与连贯、篇章类型以及篇章中的主位述位结构为篇章教学提供了丰富的理论依据,它的出现很大程度上弥补了语法学(sentence linguistics)所不能解释的许多语言现象。

语言学家们通过研究语篇的结构、句子的排列、句段关系、句子间的语句衔接和语意连贯等内容,对语篇进行了一种超句法分析,对篇章的生产和解读进行了动态的研究。篇章语言学让我们从语篇的角度来认识篇章的生成过程,以及不同的篇章体裁的不同生成方式和对接受者产生的不同影响,可以使我们从宏观上认识英语篇章特点,指导英语写作。

篇章语言学是一个庞大的语言理论体系,它包括许多的分支理论。其下属的三个子理论即衔接理论、主位理论和篇章策略理论分别对于实现句子的连贯性、段落的连贯性和篇章结构的完整性都有很强的针对性。这三个子理论被应用于写作教学中,能够更有效地提高学生的语篇意识,强化语篇知识,使学生能够真正理解语篇是如何组织,并如何将理论应用到实际写作中的。写作是运用从阅读中习得的语言知识和写作技巧把自己的思想表达出来的书面交际形式,这一过程本身要求作者既具有遣词造句、连词成句、连句成段、连段成篇的能力,又必须具有从宏观上、整体上构思及分层表达的能力。运用语篇理论有助于培养学生用词准确,造句规范,文理通顺,整体布局合理,合乎逻辑并符合文体要求地表达自己的思想。



第2章 对比修辞学理论

2.1 英语写作学与西方古典修辞学

写作是修辞的一部分。西方英语写作学是西方修辞学这个古老研究传统学科中的重要组成部分和子学科,其学科地位自1963年正式被确立以来已有近半个世纪的历史。西方英语写作学作为一门学科的起源和发展过程与西方修辞学的发展紧密相连。事实上,虽然西方英语写作学是一门跨学科的研究,但是西方修辞学作为西方英语写作学诞生的母体和主要来源学科,一直都为西方英语写作学的孕育和发展提供营养。

修辞学(rhetoric)在希腊文中本意为演讲的技艺,所关注的是如何使语言表达最有效果。西方修辞学即西方古典修辞学,最初是一门劝说的艺术。古典修辞学对西方修辞学的影响极大,为后来的修辞学研究奠定了基础。1992年胡曙中指出,“纵观西方各个历史时期的修辞学,就其根本研究的问题而言,似乎都是在古典时期就已固定了,而且每个历史时期对修辞学研究的重点都有着相似之处。”

西方修辞学产生的渊源可以追溯到公元前8世纪古希腊诗人荷马(Homer)在创作史诗《伊利亚特》(*Iliad*)和《奥德赛》(*Odyssey*)时对演讲术的关注,但古典修辞学理论始于公元前5世纪的古希腊智者派(Sophist)的思想和实践,由西西里岛的希腊殖民地锡拉丘兹(Syracuse)的科拉克斯(Corax, 539—433 B. C.)创立。智者派是对一些巡游的学者、教师和演说家的泛称,他们自视为智慧的探寻者或哲学家而不是修辞学家。接下来是伊索克拉底(Isocrates, 436—338 B. C.)、柏拉图(Plato, 427—347 B. C.)和亚里士多德(Aristotle, 384—322 B. C.)。其后,古希腊的修辞学经罗马修辞学家西塞罗(Marcus Tullius Cicero, 106—43 B. C.)和昆提利安(M. Fabius Quintilian, 35—39 A. D.)发扬光大。

古典修辞学虽然研究的是演讲术,但是对写作教学仍有影响。其中的很多经典仍为今天的西方英语写作学所借鉴。Edward P. J. Corbett (1965/1990)的《现代学生的古典修辞学》(*Classical Rhetoric for the Modern Student*), Sharon Crowley 和 Debra Hawhee (1994)的《当代学生的古老修辞学》(*Ancient Rhetorics for Contemporary Students*)两本著作对此作了专门论述。

在古典修辞学中,虽然古希腊修辞学家伊索克拉底、柏拉图、高尔吉亚等人都对西方修辞学研究做出了重要的贡献,但第一次对修辞进行系统、科学研究的是亚里士多德,他的研究对后世的修辞学理论产生了重大影响。他确立了统一的修辞学思想体系,



他的 *On Rhetoric* 被认为是西方修辞学的极大成功和语言交际学的奠基之作。西方古典修辞学说主要是指亚里士多德的理论体系以及古罗马西塞罗和昆提利安对该体系的解释和补充。

亚里士多德根据人类活动的区别,把科学划分为三类,即理论性科学(包括数学、物理学、哲学等)、实用性科学(包括政治学、伦理学等)和创造性科学(包括诗学和修辞学)。他认为理论性科学只是单纯为了知识而研究,只有其他两门科学才有外在的目的。实用性科学指导行动,创造性科学指导创造活动,使人成为诗人和演说家。他认为修辞学是不属于某种专门知识的学科,而是各种专门学科都可用到的普遍知识和技术。在他看来,修辞是利用语言这种方式使听众留下深刻印象并影响他们赞成或反对某种行为的过程,是一门关于“言辞”的科学。他按照听众的种类和演说的性质把演说分为三类:政治演说、诉讼演说和典礼演说。政治演说是在公众集会或议事会上发表的演说,主题一般为国防、战争与和平、对外贸易、立法等重大问题;诉讼演说是诉讼当事人的控诉和辩护,其主题多为分析犯罪的动机、作案心理、受害人的状况及判定是非;典礼演说是节庆或丧仪中发表的颂词、悼词,其主题为对人的美德的褒奖和对恶行的谴责。这三种演说涉及对过去、现在和将来的一切问题的讨论,所有这些形式都要使用修辞。

亚里士多德还对读者进行了心理和道德假设分析,提出了人格(ethos)、情感(pathos)、理性(logos)三种论证诉诸方式,暗示了演讲活动中的演讲者(rhetor)、听众(audience)、题目(topic)之间互动的对话关系。人格诉诸即使演讲者表面上给人以好的印象,因而获得信赖,但一个演讲者的性格几乎可以被看作是他最有效的劝说方式。当演讲激起听众的情感时,情感诉诸就发挥作用了,人处于不同情绪中所作的判断是不同的。他在《修辞学》中对听众心理进行了分析。要取得好的演讲效果,演讲者必须了解听众的心理、年龄以及社会地位等。他将演说对象分为青年、壮年、老年、富人、贵族、当权者等类型,然后概括出每一类人的不同心理特征和修辞规律。对理性诉诸,亚里士多德提出了修辞的逻辑手段:三段论(syllogism)和例证(example)。三段论是一种演绎论证方法,是指运用推理从普遍真理推导出具体结论的说服方式,它的特点是诉诸理性,用道理说服人。例证也就是通常所说的归纳论证的方法,它是通过列举事实概括出自己结论的说服方式,用事实说服人。比较这两种手段,亚里士多德认为三段论比例证更有说服力,因为它包含演绎推理和分析性思维,是所有说服方式中最有效的一种方式。他所提出的推理方法为议论文的写作提供了段落拓展方法。此外,他描述了28个用来作论点和论据的话题。这些话题可以被分析、评价和引申至几乎任何题目,可以用作修辞发明(rhetorical invention)的启发式教学法(heuristics)。启发式教学法也被称为探索法,是通过对学生的调查研究获得发现从而学习知识的一种教育方法。

亚里士多德提出的争议点(stasis)、理论(theory)和实践(praxis)等术语被沿用至今,虽然定义发生了某些变化,但是其相关理论仍对写作教学具有重要意义;他划分的



三种演讲语篇类型为书面语篇的体裁分类打下了基础;他提出了后来到罗马时代形成的五步演讲过程模式中的前四个步骤,将所有的演讲分为引言、问题的提出、论证说明和结尾四个部分,这为英语作文篇章组织理论的形成奠定了基础。

亚里士多德在《修辞学》最后一卷详细论述了文体风格、立意取材和篇章安排。他认为一个演说者不仅要知道讲的内容,还要知道讲的方法。他认为文章应当容易朗读。2006年杨玲指出,不同的风格用于不同的演说,各种手法的使用都要合乎时宜,要有分寸。

古罗马时期,西塞罗和昆提利安进一步发展了亚里士多德的修辞理论。西塞罗共有七本修辞理论著作,但这些论著中有许多重复、重叠的地方,缺少统一的规划。他的主要贡献是在《论觅材取材》中论述了构成演讲的五个阶段:构思、谋篇、表达、记忆和演讲。修辞理论指出发现观点即构思、谋篇布局(arrangement)即组织观点,文体表达即把思想付诸文字。这些已经成为现代写作教学法的要素。最后两个步骤,即记忆(memory)和发表(delivery),在古典修辞学阶段以后就被压缩为机械的技巧,只有到了现代演讲系成立以后才又重新得到认真研究。演讲修辞的五个组成部分中的前四种与写作过程的研究紧密相关,特别是修辞发明已成为写作过程研究的重心。

昆提利安对修辞学的重要贡献在于修辞学教育。他的《雄辩术原理》(*The Institutes of Oratory*)是一部全面详尽的修辞学论著。这部论著共有12篇,包括了修辞学、文学批评和教育。在书中,昆提利安对具体法庭辩论技巧的论述比任何其他修辞学家都要具体,他的论著是对古罗马法律实践无法估价的指南。在昆提利安看来,修辞教育应该遵循以下过程:学生先听他的老师朗读和演说,然后与老师、同学谈话,训练口头表达能力。为了提高口头表达能力,学生要学习写作,先模仿他听到、读到的演说,然后写出自己的东西。为了掌握演说的技巧,学生应当将好的演说稿背诵下来,最终,学生必须用自己的方式发表演讲。昆提利安非常反对墨守成规、心不在焉地死记硬背。他关于培养演说家的教学理论对西方教育具有重要影响,使演说能力培养被视为西方教育的主要内容之一。事实上,他指出的学习方法对于当今我们的二语习得同样适用。

总之,智者派的研究对写作研究有很多可借鉴之处。例如,他们认为修辞属于认识论(epistemology)范畴,所有语言都具有修辞性(rhetorical)。具有特定语言社群的人们通过使用同一种语言集体构建了具有共同价值倾向的世界观,并为共同利益达成行动共识。他们的这些理念和当代的跨文化、跨课程写作要考虑特定语言社团的不同修辞规约和读者期待的对比修辞学的看法一致,并且他们对文体也非常重视。任何语言的发展和研究都是从口头表达开始的,在这之后的1000多年里,修辞学家对于演说的修辞研究无疑为今后转向书面研究打下了坚实的基础。19世纪,在修辞学教学的实践中,Edward Channing将修辞研究的重点从演说转向作文。同时修辞学在这一时期发展的标志是段落概念的产生。Alexander Bain在《英文作文和修辞》中指出,段落的统一性是书